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一、總說明

(一)概況·····	第 1	頁
(二)工作計畫或方針 ·····	第 1-2	頁
(三)本年度預算概要 ·····	第 2-3	頁
(四)前年度及上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第 4-5	頁
(五)其他 ·····	第 5-6	頁

二、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預計表·····	第 7	頁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8	頁
(三)淨值變動預計表·····	第 9	頁

三、明細表

(一)收入明細表 ·····	第 10	頁
(二)支出明細表 ·····	第 11-14	頁
(三)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	第 15	頁
(四)轉投資明細表 ·····	第 16	頁

四、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	第 17	頁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	第 18	頁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	第 19	頁
(四)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第 20	頁

五、附錄:董事長及秘書長簡歷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68 條第 4 項設立。

二、設立目的：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以下簡稱基金會)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68 條第 4 項規定：85 年 9 月 18 日修正生效前，大陸地區人民未於第 66 條所定期限內完成繼承之遺產，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輔導會)逕行捐助設置，據以辦理以下四項主要業務：(一)大陸地區繼承人申請遺產核發事項。(二)榮民重大災害救助事項。(三)清寒榮民子女教育獎學金及就學補助事項。(四)其他有關榮民、榮眷福利及服務補助事項。一則以讓大陸地區合法繼承人，得以申請核發應得之遺產；一則以基金孳息，用為榮民(眷)重大意外災害救助及清寒榮民子女教育獎助等福利服務事項，嘉惠榮民及眷屬。

三、組織概況：

依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7 條規定，基金會設董事會，置董事 15 人，除輔導會指派簡任級主管以上人員 2 人為當然董事外，餘由輔導會就下列人員遴聘(派)之：具榮民身份之代表 6 人；行政院外交國防法務處、國防部、內政部、財政部、大陸委員會、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各推薦代表 1 人；學者專家 1 人。基金會置監察人 5 人，除輔導會指派簡任級人員一人為當然監察人外，餘由輔導會就下列人員遴聘(派)之：具榮民身分之代表 2 人；法務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各推薦代表 1 人。基金會置秘書長、副秘書長各 1 人，秘書長由輔導會會同國防部推薦，副秘書長由董事長提名，均經董事會同意後聘任之。基金會置業務人員若干，由秘書長提請董事長聘任之。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本年度工作方針為持續辦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68 條所賦予之主要業務，並依捐助暨組織章程所訂工作項目，訂定本年度工作計畫說明如後：

一、遺產核發：

基金會成立初衷為辦理遺產核發工作，用以保障亡故榮民及現役軍人大陸地區繼承人之權益。遺產核發申請須由大陸地區繼承人委託臺灣代理人辦理，繼承人身分經證實無訛，並完成相關程序後即由代理人代領轉交。本年度預估申領核發案 1 件，計需 10 萬元。

二、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暨獎學金：

- (一) 發給大專以上未支領退休俸榮民等子女就學補助，參考 114 年度實際發放人數估算，核發標準為公（私）立大學每人 1 萬元，預估本年度核發 1,700 人次，全年計需 1,700 萬元。
- (二) 菁英圓夢計畫：為鼓勵清寒（未支領退休俸等或支領金額未超過新臺幣 3 萬 8,990 元，且經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核定之最近一年度綜合所得總額未超過 114 萬元）榮民子女努力向學，立足台灣，走向世界，針對就讀國內大學，並申請獲得國外一流學府入學資格者，給予一次性專案補助，期能減輕渠等於國外求學期間之生活壓力，專注於學習，並順利完成學業。每年評選 1 次，大學 3 名，每名 40 萬元；碩、博士共計 8 名，每名 50 萬元，合計需 520 萬元。
- (三) 發給榮民未支領政府教育補助及軍人因公及戰訓殞命等之品學兼優子女獎學金，以鼓勵向學，凡符合條件之申請人，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逕洽各地榮民服務處申辦，審查合格者即予核發，給與標準為大學生 1 萬 2 千元、研究生 1 萬 5 千元，計核發博士生 50 名、碩士生 300 名、大學生 800 名，共計 1,150 名，計需 1,485 萬元。

三、重大災害及意外事故救助：

核發對象：具低、中低收入戶身分或領取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之榮民或榮眷因遭受重大災害、意外事故，致死亡或重度身心障礙以上者，均給予救助紓困。核發標準：榮民本人、父母、配偶或子女，發放救助金 3 萬元；就養榮民遺眷、子女，發放救助金 5 萬元；屬低收入戶者，發放救助金 6 萬元。凡符合申請條件者，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各地榮民服務處申辦。本年度預估核發 22 人次（10 人次*3 萬元、2 人次*5 萬元、10 人次*6 萬元），合計 100 萬元。

四、遺孤認養：

補助輔導會所屬各地榮民服務處辦理遺孤認養，全年預計認養 200 人次，每人每月 3,000 元，合計 720 萬元。

五、遵照財團法人法及主管機關規範，本基金會當年度預（決）算、財務收支及資產負債狀況、接受捐贈及支付獎助名單等，均公布於基金會網頁，供社會大眾查閱；另為提升基金運用效能，擴大服務範圍，視年度收支情況，適當調整獎補助額度及人數，以實質嘉惠榮民（眷）。

六、本基金會財產總額超過 1 億元，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 2 條第 1 項第 10 款規定，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財務報表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之查核簽證。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本年度受贈收入 2,300 萬元，較上年度減列 700 萬元。
- (二) 本基金會係輔導會將亡故榮民遺產捐助所成立，預判本年度接受捐助 1,000 萬元，性質屬基金，不列計收入，另須於決算經董事會通過後，向臺北地方法院聲請增加基金登記數額。
- (三) 本年度其他業務收入 1,000 萬元，係不動產標售淨利，較上年度減列 200 萬元。
- (四) 本年度財務收入 4,490 萬元，其中，利息收入 3,740 萬元，較上年度增列 220 萬元，係蒐整國內各銀行定存利率，靈活資金調度，擇優利率之行庫存儲定期存款所致；租賃收入 750 萬元，較上年度增列 10 萬元。
- (五) 本年度其他業務外收入 600 萬元，係投資欣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等獲益，較上年度增列 140 萬元。
- (六) 本年度勞務成本 1,126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34 萬 3 千元，係按政府公務人員 114 年度調薪比率計列。
- (七) 本年度管理費用 20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減列 6 萬 9 千元，主要係旅運費減列 6 萬元所致。
- (八) 本年度其他業務支出 6,265 萬元，較上年度減列 330 萬元，主要係就學補助減列 600 萬元所致。
- (九) 本年度財務費用 96 萬元，較上年度增列 1 萬元。
- (十) 本年度其他業務外支出 167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減列 5 萬元，主要係協調聯繫減列 6 萬元所致。
- (十一) 所得稅費用 465 萬元，較上年度減列 220 萬元，主要係土地增值稅減列 220 萬元所致。
- (十二)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69 萬 6 千元。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2 萬 9 千元，係收支賸餘及房屋、設備折舊等。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0 萬元，主要係標售亡故榮民遺產變價之捐助。
-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162 萬 9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 億 8,512 萬 6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3 億 7,349 萬 7 千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25 億 505 萬 8 千元，本年度賸餘 69 萬 6 千元，加計本年度捐助基金(待轉法定基金)1,000 萬元，期末淨值為 25 億 1,575 萬 4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 決算結果：

1. 受贈收入決算數 1,671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6,100 萬元，減少 4,428 萬 6 千元，約 72.6%，近年逐步強化各項勸募行銷及宣傳作為，企盼吸引更多的企業及社會善心人士關注及捐款，惟企業大額捐款不如預期，且資深榮民遺贈較往年大幅減少。
2. 其他業務收入決算數 1,619 萬 4 千元，係不動產拍賣淨利，較預算數 1,200 萬元，增加 419 萬 4 千元，約 34.95%，積極辦理拍賣作業，計公開標售 4 次、應買公告申請 4 次，拍賣成交數較多，致收入增加。
3. 財務收入決算數 4,482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4,220 萬 8 千元，增加 262 萬 1 千元，約 6.21%，係利息收入及租賃收入增加所致。
4. 其他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687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380 萬元，增加 307 萬 6 千元，約 80.96%，係投資欣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等獲益增加所致。
5. 勞務成本決算數 873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959 萬 2 千元，減少 85 萬 3 千元，約 8.89%，主要係專任人員進用人數少於編制數所致。
6. 管理費用決算數 188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83 萬元，增加 5 萬 4 千元，約 3.02%，主要係修繕及維護費用增加所致。
7. 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 6,156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9,488 萬元，減少 3,331 萬 6 千元，約 35.11%，主要係申請就學補助人數大幅減少所致。
8. 財務費用決算數 96 萬元，較預算數 95 萬元，增加 1 萬元，約 1.06%，係租賃費用增加所致。
9. 其他業務外支出決算數 155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38 萬 6 千元，增加 17 萬元，約 12.26%，主要係支付會計師 113 年第 1 期公費所致。
10. 所得稅費用決算數 473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950 萬元，減少 476 萬 2 千元，約 50.12%，係土地增值稅減少所致。
11.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結餘 517 萬元。

(二) 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1. 預計核發亡故軍人及榮民遺產 1 件，實際核發資格符合者 0 件。
2. 預計救助重大災害死亡及重傷成殘者 61 人次，實際核發 18 人次。
3. 預計核發清寒子女獎學金 300 名，實際核發獎學金 1,151 名；預計核發大專以上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4,600 人次，實際核發 1,737 人次；預計「菁英圓夢計畫」國外就學補助 7 人次，實際核發 8 人次。
4. 辦理榮民文化推廣各項重要工作如下：
 - (1) 預計拍攝榮民（眷）相關微電影 2 部，實際拍攝 1 部。

(2)辦理「榮民文化主題碩博士論文獎勵及補助案」，核發研究補助碩士論文4位。

(3)與各地眷村、文化組織合作案，計有老耐影像製作公司、胡璉故居紀念館暨研究中心、光之路電影文化事業公司、復興崗文教基金會、中華民族抗日戰爭紀念協會、俞大維先生紀念學會、臺北市寶藏巖文化村協會及中華民國政戰影劇系友會等8個眷村文化組織。

(4)與桃園市文化局共同推動「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合作案」。

(5)委請專業團隊規劃整體行銷作為，辦理高中全民國防教育推廣、網路社群經營及全民國防教育繪本國小校園巡迴等3項計畫。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114年6月30日止)

(一)受贈收入執行數1,350萬1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1,500萬元，減少149萬9千元，係捐贈收入減少所致。

(二)其他業務收入執行數3,325萬9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600萬元，增加2,725萬9千元，係亡故榮民遺留不動產拍賣收益增加所致。

(三)財務收入執行數2,408萬1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2,130萬元，增加278萬1千元，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四)其他業務外收入執行數531萬7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230萬元，增加301萬7千元，係投資收益增加所致。

(五)勞務成本執行數493萬8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546萬3千元，減少52萬5千元，主要係進用人數較編制數減少所致。

(六)管理費用執行數60萬7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103萬6千元，減少42萬9千元，主要係折舊費用於年底認列所致。

(七)其他業務支出執行數2,081萬8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3,297萬5千元，減少1,215萬7千元，主要係就學補助減少所致。

(八)財務費用執行數41萬4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47萬5千元，減少6萬1千元，係租賃費用減少所致。

(九)其他業務外支出執行數75萬6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86萬2千元，減少10萬6千元，主要係會計師簽證費用尚未支付所致。

(十)所得稅費用執行數678萬5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342萬5千元，增加336萬元，主要係土地增值稅增加所致。

(十一)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4,184萬2千元。

伍、其他

一、本基金會為公益性質財團法人，各項計畫作為及工作項目，均遵照財團法人法、主管機關及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等相關規定辦理，主要以榮民遺產核發及服務、照顧、救助清寒榮民（眷）為事業目的。平日會務運作，除依政府法令及內部管理相關規範辦理外，遇有重要業務及興革事

項，均提請董事會議決，並在主管機關指導（核備）下施行。近年在主管機關暨其所屬單位協助，及基金會全體董事、監察人與秘書處同仁共同努力下，秉持「取之於榮民、用之於榮民」及「量入為出」的原則，逐步擴大照顧與服務榮民（眷），近年推動重大工作說明如下：

- (一)提升「就學補助」核發標準：每人每學期原核發 6 千元，自 108 年度起調增為公立大學 8 千元、私立大學 1 萬元；113 年配合政府拉近公、私立大學學費案，將公立大學調增為 1 萬元。
 - (二)提升「獎學金」核發標準：大學生部分原核發 1 萬元，自 108 年度起調增為 1 萬 2 千元。
 - (三)新增「菁英圓夢計畫」：為鼓勵清寒榮民子女努力向學，自 108 年度起針對就讀國內大學，並申請獲得國外一流學府入學資格者，給予一次性國外生活補助。大學每名 40 萬元；碩、博士每名 50 萬元。
 - (四)提升重大災害及意外救助金額及擴大救助對象：自 108 年度起提高榮民（眷）重大災害意外事故救助金補助標準；109 年度將第二類退除役官兵於輔導期限內者，及國軍因戰、演、訓任務傷亡人員，納入救助對象；110 年度將「新冠肺炎確診」及「注射疫苗後疑似不良反應」亡故之榮民（眷），比照重大災害事故予以救助。
 - (五)新增「榮民遺孤認養計畫」：115 年度新增榮民遺孤認養計畫，協助輔導會所屬各地榮民服務處，共同幫助認養清寒榮民遺孤。
 - (六)為發揚榮民精神，並表彰榮民前輩熱心公益的感人事蹟，詮釋「在營為良兵，在鄉為良民」的優質形象，多元取材製播微電影，並舉辦首映發表會，擴大宣傳善行義舉。
 - (七)與全國各地民間眷村文化組織合作：自 109 年度起共同辦理榮民文化推廣與保存相關活動，加強宣揚榮民正面形象，與基金會優質公益服務核心價值，爭取民間企業認同與協助。
- 二、持續秉持公益、服務及創新的精神，強化與榮民（眷）相關之個人及公益團體（機構）交流，並積極參與榮民（眷）相關活動，適時宣揚會務及訪視、慰問孤老無依榮民（眷），創新微電影拍攝題材及榮民文化推廣活動，吸引潛在捐贈意願者，以期廣拓財源，增加捐款。
- 三、增進資產管理效能、推動不動產標售及租賃等多元活化措施及靈活財務調度，期增加整體收益，以滿足榮民（眷）重大意外災害救助、清寒榮民子女大學以上獎助學金等經費，達成目的事業。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榮民榮譽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84,613	100.00	收入	83,900	100.00	89,200	100.00	-5,300	-5.94	
32,908	38.89	業務收入	33,000	39.33	42,000	47.09	-9,000	-21.43	
16,714	19.75	受贈收入	23,000	27.41	30,000	33.63	-7,000	-23.33	
16,194	19.14	其他業務收入	10,000	11.92	12,000	13.45	-2,000	-16.67	
51,705	61.11	業務外收入	50,900	60.67	47,200	52.91	3,700	7.84	
44,829	52.98	財務收入	44,900	53.52	42,600	47.76	2,300	5.40	
6,876	8.13	其他業務外收入	6,000	7.15	4,600	5.16	1,400	30.43	
79,443	93.89	支出	83,204	99.17	88,470	99.18	-5,266	-5.95	
72,189	85.32	業務支出	75,921	90.49	78,947	88.51	-3,026	-3.83	
8,739	10.33	勞務成本	11,268	13.43	10,925	12.25	343	3.14	
1,885	2.23	管理費用	2,003	2.39	2,072	2.32	-69	-3.33	
61,564	72.76	其他業務支出	62,650	74.67	65,950	73.93	-3,300	-5.00	
2,516	2.97	業務外支出	2,633	3.14	2,673	3.00	-40	-1.50	
960	1.13	財務費用	960	1.14	950	1.07	10	1.05	
1,556	1.84	其他業務外支出	1,673	1.99	1,723	1.93	-50	-2.90	
4,738	5.60	所得稅費用	4,650	5.54	6,850	7.68	-2,200	-32.12	
4,738	5.60	所得稅費用	4,650	5.54	6,850	7.68	-2,200	-32.12	
5,170	6.11	本期賸餘(短絀)-註	696	0.83	730	0.82	-34	-4.66	

註：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財團法人榮民榮譽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696	
	利息股利之調整	-43,400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42,704	
	調整非現金項目	933	
	收取利息	37,400	
	收取股利	6,0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基金增加	10,000	本年度遺產收入轉入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1,62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373,497	114年12月31日預計數(資產負債表)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85,126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上 年 度 餘 額	本 年 度 增(減-)數	截 至 本 年 度 餘 額	說 明
基金	2,474,330	10,000	2,484,330	
創立基金	1,000,000	0	1,000,000	
捐贈基金	1,474,330	0	1,474,330	
待轉法定基金		10,000	10,000	本年度增(減)=本年度預估遺產收入1,000萬元。本基金會係由輔導會將亡故榮民遺產捐助成立，遺產收入性質屬基金，須於次年向臺北地方法院變更增加基金數額登記，不列收入。
其他基金	0	0	0	
公積	0	0	0	
捐贈公積	0	0	0	
資產增值公積	0	0	0	
其他公積	0	0	0	
累計餘絀	30,728	696	31,424	
累計賸餘	30,728		30,728	
本期賸餘(短絀)		696	696	
合 計	2,505,058	10,696	2,515,754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32,908		業務收入	33,000	42,0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900萬元。
16,714		受贈收入	23,000	30,0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700萬元，係捐贈收入減少所致。
16,714		捐贈收入	23,000	30,000	本年度除一般捐贈外，積極推動企業募款，估計如列數。
0		遺產收入	0	0	82年9月17日以前亡故榮民遺款依法應捐助本會，自97年度決算起將本科目收入改列「待轉法定基金」，於次年向地方法院辦理變更基金數額登記悉數轉入基金；經近年積極辦理不動產標售及多元活化措施，所餘不動產多屬屋況破舊或地處偏僻，出售不易，估列遺產收入1,000萬元。
16,194		其他業務收入	10,000	12,000	不動產標售淨利，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200萬元。
51,705		業務外收入	50,900	47,2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370萬元。
44,829		財務收入	44,900	42,6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230萬元，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7,304		利息收入	37,400	35,200	配合中央銀行貨幣政策，各銀行定存利率調升，按定期存款22億元、利率1.7%計算利息收入編列。
7,525		租賃收入	7,500	7,400	本年度光復北路133,135號1,2,3樓房屋出租、故榮民遺產出租及其他擴展活化之租賃，估計如列數。
6,876		其他業務外收入	6,000	4,600	投資欣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等現金股利、獎金、酬金及其他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84,613		合 計	83,900	89,2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530萬元。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72,189	業務支出	75,921	78,947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302萬6千元。
	8,739	勞務成本	11,268	10,925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34萬3千元，係按政府公務人員114年度調薪比率計列。
	5,774	員工薪資	7,657	7,314	依編制員額14員計列，每月支薪63萬8,078元。
	1,597	獎金	2,112	2,112	按編制員額14員，發給1.5個月年終獎金、1個月考績獎金及慰勉工作辛勞與績優等獎金，合計如列數。
	841	保險費	882	882	本基金會負擔員工勞、健保費，平均月付7萬3,500元。
	347	退休撫卹	393	393	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按勞工局核定之6%提撥率，以每月薪資總額提撥。
	180	休假補助費	224	224	按員工年資核准休假天數與支給標準日支1,600元，每人估列1萬6千元。
	1,885	管理費用	2,003	2,072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6萬9千元，主要係旅運費減列6萬元所致。
	276	修繕維護費	300	300	房舍、水電空調及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環境清潔及耗材更換等每月約需2萬5千元，合計如列數。
	58	旅運費	100	160	訪查榮民榮眷、公差洽公交通費、旅費、誤餐費等計需如列數。
	267	零星購置費	270	250	購置慰問品、材料、清潔衛生、書報刊物、有線電訊、廣告等雜項，每月約需2萬2,500元，合計如列數。
	80	水電費	90	90	電費8萬6千元，水費4千元。
	90	郵電費	100	140	公務用郵資5萬元、電話費5萬元。
	180	文具印製	210	220	辦公用文具、紙張、預決算書、報告及感謝函印製等，估需如列數。
	933	折舊費用	933	912	房屋折舊費用67萬6千元、辦公及雜項設備折舊費用25萬7千元。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61,564	其他業務支出	62,650	65,95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330萬元，主要係就學補助減列600萬元所致。
	22,291	就學補助	22,200	28,200	1. 每學期核發1次，發放對象為就養榮民遺眷、未領取退休俸榮民子女，參考114年度發放人數，估計本年度核發1,700人次；核發標準：公(私)立大學1萬元，申請人得擇優申請，全年計需1,700萬元。 2. 菁英圓夢計畫：補助榮民子女國外求學學費補助，每年評選1次，大學計3名，每名40萬元；碩、博士共計8名，每名50萬元，合計需520萬元。
	14,844	獎學金	14,850	14,850	1. 每學期核發1次，核發名額總計1,150名，其中，博士班50名、碩士班300名、大學生800名。 2. 核發標準：研究生1萬5千元，大學生1萬2千元。
	4,805	遺產撥還及不動產處理	4,800	3,500	撥付輔導會所屬各地榮服處（榮家）代管，尚未撥交本會亡故榮民遺留不動產有關保管經費，及移交過戶後不動產管理、鑑價、標售等費用，估需如列數。
	0	遺產核發	100	100	申請遺產核發1人，估計如列數。
	870	重大災害及意外救助	1,000	1,600	1. 救助對象：具低、中低收入戶身分或領取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之榮民(眷)因遭受重大災害、意外事故，致死亡或重度身心障礙以上者。 2. 核發標準：榮民本人、父母、配偶或子女，救助金3萬元；就養榮民遺眷、子女，救助金5萬元；屬低收入戶者，救助金6萬元。 3. 全年預計發放救助金22人次（10人次*3萬元、2人次*5萬元、10人次*6萬元），合計100萬元。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2,876		宣導慰問	3,200	3,800	補助輔導會所屬榮服處、榮家等舉辦各項公益活動，全年預計補助100場次、參與人力200人次，並適時協助及慰問榮民（眷），以實質嘉惠榮民（眷），另製作宣傳用品，以提升捐款意願，估需如列數。
	15,878		榮民文化推廣	9,300	13,900	1. 拍攝榮民（眷）優良事蹟相關影片，藉以宣揚大愛榮民善行義舉，規劃拍攝4部，計300萬元。 2. 鼓勵國內大學研究所碩（博）士班學生，研究及撰寫榮民推廣介紹及文化保存相關學位論文，辦理「榮民文化主題碩博士論文獎勵及補助案」，計30萬元。 3. 依本會「榮民推廣介紹及文化保存合作要點」辦理：與各地方眷村、文化組織合作計畫，計200萬元。 4.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委請專業廠商撰寫專題報導，規劃整體宣傳作為，以提高曝光率，廣拓觸及層面，爭取企業募款，計400萬元。
	0		遺孤認養	7,200	0	補助輔導會所屬各地榮服處辦理遺孤認養（全年認養200人、每人每月3,000元）。
	2,516		業務外支出	2,633	2,673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4萬元。
	960		財務費用	960	95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1萬元。
	960		租賃費用	960	950	租賃房屋所需地價稅、房屋稅、折舊費、修繕費、分攤大樓管理費、水電費及相關行政作業費用等。
	1,556		其他業務外支出	1,673	1,723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5萬元，主要係協調聯繫減列6萬元所致。
	253		協調聯繫	350	410	為促進會務運作及強化公務協調遂順等有關聯誼、訪問、致贈等作業，估需如列數。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上 年 度 預 算	說 明
	442		董監事會	700	700	計畫召開董事會3-4次(臨時會1)及董監事遴選作業，所需董、監事出席費、交通補助費、誤餐及行政支援等。
	610		顧問費	370	370	會計師簽證費32萬元、法律顧問5萬元。
	159		一般稅捐及規費	159	149	會所房屋稅6萬3千元及地價稅8萬1千元、法院登記費與其他稅捐規費等1萬5千元。
	92		團體意外險	94	94	員工團體意外險及華欣大樓火險。
	4,738		所得稅費用	4,650	6,85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220萬元。
	4,738		所得稅費用	4,650	6,85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220萬元，主要係土地增值稅減列220萬元所致。
	853		營業所得稅	850	850	不動產出租扣除相關租賃費用後，年度結算淨額需繳交營所稅，估計如列數。
	3,885		土地增值稅	3,800	6,000	辦理受捐助不動產標售，有關土地部分需繳交土地增值稅，估計如列數。
	79,443		合 計	83,204	88,470	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列526萬6千元。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無	0	
合 計	0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轉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累 計 投 資 淨 額	持 股 比 例	說 明 (114 年 6 月 持 股 數)
欣中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275	0.00772%	13,914股
欣隆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0	0.00000%	2股，38元
榮電股份有限公司	0	0	0.00000%	1股，20元
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12	0.00049%	1,969股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25	0.00059%	1,060股
欣嘉石油氣股份有限公司	0	30	0.00666%	2,513股
欣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16,406	0.41206%	571,357股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0	4	0.00021%	107股
欣雲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50	0.00355%	2,669股
泛亞工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0	11,407	0.99673%	1,140,679股
欣屏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22	0.00002%	1,000股
合 計	0	28,231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4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2,372,000	流動資產	2,385,206	2,373,577	11,629
2,370,340	現金(銀行存款)	2,385,126	2,373,497	11,629
74	預付費用	80	80	0
1,583	應收款項	0	0	0
3	墊付款			
28,231	非流動金融資產	28,231	28,231	0
146,6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746	145,679	-933
126,009	土地	126,009	126,009	0
19,560	房屋及建築物	18,208	18,884	-676
994	辦公設備	498	746	-248
49	雜項設備	31	40	-9
1	存出保證金	1	1	0
2,546,844	資產合計	2,558,184	2,547,488	10,696
	負 債			
54,099	流動負債	41,201	41,201	0
7,326	應付款項	5,000	5,000	0
45,920	其他流動負債	36,201	36,201	0
853	本期所得稅負債	853	853	0
1,229	非流動負債	1,229	1,229	0
1,229	什項負債	1,229	1,229	0
1,229	存入保證金	1,229	1,229	0
0	其他負債	0	0	0
55,328	負債合計	42,430	42,430	0
	淨 值			
2,464,330	基金	2,484,330	2,474,330	10,000
2,437,028	法定基金	2,474,330	2,464,330	10,000
27,302	待轉法定基金	10,000	10,000	0
27,185	累積賸餘	31,424	30,728	696
27,185	累積賸餘	31,424	30,728	696
2,491,515	淨值合計	2,515,754	2,505,058	10,696
2,546,844	負債及淨值合計	2,558,184	2,547,488	10,696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 年 度 員 額 預 計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14	依編制人數14員計列。
秘書長	1	
副秘書長	1	
秘書	12	
合 計	14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 休、 卹償 金及 遣費	分攤保 險費	福 利 費	其他	總計
專任人員	7,657			2,112	393	882		224	11,268
合 計	7,657			2,112	393	882		224	11,268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榮民文化推廣				4,000	委請專業廠商撰寫專題報導，規劃整體宣傳作為，以提高曝光率，廣拓觸及層面，爭取企業募款。					
合	計			4,000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董事長、秘書長簡歷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董事長
各項給與資料表

職稱	董事長
姓名 出生年月日	陳進廣 52 年 8 月 25 日
職權說明	法人代表對外代表基金會、董事會之召開及擔任主席、專任人員任免之核定。
學歷	政治作戰學校 75 年班 政治作戰學校大陸問題組碩士 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博士 國家安全局訓練中心國家安全戰略研究班
經歷	國家安全局公開情報中心主任 國家安全局安全作業中心主任 國家安全局主任秘書 國家安全局副局長
經營投資事業情形	無
每月支領月薪	無
獎金及福利	無
附記	一、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17 條：董事長為無給職。 二、114 年 7 月 22 日經董事於第 11 屆第 1 次董事會推選擔任董事長。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秘書長
各項給與資料表

職稱	秘書長
姓名	李世國
出生年月日	51 年 1 月 3 日
職權說明	受董事會指揮、監督、綜理會務；本會例行事務決行、董事長授權事項處理。
學歷	陸軍官校專修 55 期 三軍大學陸軍指參學院 84 年班 國防大學國防管理學院戰略 90 年班
經歷	國防部後備司令部後備軍人服務處長 國防部後備司令部通信電子資訊處長 國防部後備司令部動員管理處長 中部地區後備指揮部指揮官 國防部後備指揮部參謀長 國防部後備指揮部副指揮官 財團法人國光慈善事業基金會執行長
經營投資事業情形	無
每月支領月薪	38,100 元
獎金及福利	無
附記	一、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17 條：秘書長為專任有給職。 二、現行給與標準於 114 年 6 月 13 日第 10 屆第 3 次臨時董事會通過，並經輔導會 114 年 6 月 25 日輔服字第 1140045017 號函同意備查。 三、112 年 6 月 1 日任職。